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不对应审批应用场景软件（随机派件、智能问答（复用市平台）、智能导办、智能预审、智能预约、审批助手、并联审批、一件事场景、统一出件、安全与审计），生产厂为（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张家港经济开发区（杨舍镇长兴路））。（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不对应审批应用场景软件（数据摆渡）），生产厂为（来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2号A座等4幢内A座6层W18）。（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3. （不对应审批应用场景软件（云视频）），生产厂为（北京小鱼易连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五号院内32号内一层B129）。（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4. （云桌面管理服务器（含管理平台）H3C R4930 G5），生产厂为（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路466号）。（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5. （云桌面终端（含显示器，键盘，键盘鼠标）），生产厂为（深圳市鼎盛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新围社区留仙洞工业区顺和达厂区B1栋六层）。（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6. (政务服务桌面互助终端 力麒), 生产厂为(广州力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厂址为(广州市荔湾区桥中中路 186 号二层自编 10 号)。(产品名称 1)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 1) 的(关键组件)⁴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 的(关键工序)⁵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6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提供生产厂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享受价格优惠。
7. 用斜线划除的地方无需填写。
8. 请供应商如实填写，如填写有误，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9.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0. 中标人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随中标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